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公司资产核销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资产核销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本次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。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。

委员签字：商小刚、董万程、王成栋

2018年10月24日